

股票简称：华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475

编号：临 2010-012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长王福军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讨论并全票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王福军、蒋志坚、张伟民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临 2010-013 关联交易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重型车件租赁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王福军、蒋志坚、张伟民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临 2010-014 关联交易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王福军、蒋志坚、张伟民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临 2010-015 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五、董事会决定于 2010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8月28日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二会议室

3、审议事项：

1)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1)、截止2010年8月2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委托授权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它相关工作人员；

5、会议参加办法

欲出席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请在会议前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本公司联系人，进行会议登记。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单位介绍信、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人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股票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他人参加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的股票帐户卡、股票凭证、个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原件签到。为保证会议正常开始与表决，9:30会议开始后，不再接受股东登记及表决。

联系方法：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城南路3号

联系人：张海贤 缪杰

联系电话：0510-85215556

传 真：0510-85215605

邮政编码：214028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出席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受托人（是、否）有表决权，如果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赞成、反对、弃权）；对未做指示的审议事项，受托人（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件有效)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8月10日